

2026 年度原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动态维护方案 (公示稿)

一、工作背景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为适应新时代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保障《原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科学性、适应性和可操作性，开展本次动态维护工作。

编制《原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是原阳县积极顺应国家空间治理改革大势、主动应对发展环境深刻变革、精准服务县域高质量发展战略、有效解决规划实施现实矛盾的综合性和系统性举措。是在坚守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和国土安全底线的前提下，对其进行的一次必要的、精细化的、制度化的完善与提升，旨在使国土空间规划更好地发挥其战略引领和刚性管控作用，为原阳县加快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区、郑州都市圈重要功能节点、中原农谷核心引领区提供更加坚实、灵活的空间保障。

本次规划动态维护工作的编制范围与已批复的《总体规划》范围一致，为原阳县行政辖区。

二、目的意义

（1）核心目的

本次动态维护以原阳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实际为出发点，紧扣国家空间治理体系现代化要求，立足“黄河生态文化传承示范区、郑州都市圈新兴增长极、郑新一体化发展先行区、‘中原农谷’创新发展引领区”总体定位，全面梳理规划实施成效与突出问题，精准优化调整规划内容、补齐规划短板，强化规划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的刚性约束与弹性引导。

核心目的是落实国家顶层设计，合法合规解决规划实施中出现的各类矛盾问题，优化全域空间布局，确保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线”管控落地见效，保障重大产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项目顺利落地，推动县域国土空间布局持续优化、用地效率稳步提升，筑牢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屏障，助力原阳县提升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灵活的空间保障。

（2）重要意义

满足发展动态需求，保障重大战略落地。

锚定空间管控底线，提升安全保障韧性。

优化空间治理结构，加强高效治理能力。

三、总体原则

1. 坚持安全底线原则

坚守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责任，牢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各项保护目标和控制指标，依法依规开展规划动态维护，推动国土空间格局与共同富裕现代化生产力布局更加适应。

2. 坚持问题导向原则

基于 2024 年原阳县城市体检成果，精准识别规划实施中的突出问题与短板，聚焦战略定位衔接、空间布局优化、支撑体系完善等核心诉求，针对性制定维护调整措施，确保方案贴合实际、靶向精准、可落地执行。

3. 坚持系统整合原则

遵循国土空间规划总体目标，结合地方发展实际，科学编制动态维护方案，推动农业、生态、城镇空间功能布局整体优化，提升国土空间资源要素配置效率，推动规划落地实施。

4. 坚持绿色发展原则

坚持最严格的节约集约用地制度，优化国土空间资源配置，加大闲置低效用地盘活力度，推动土地利用方式从外延扩张向内涵提质转变；强化生态保护与修复，推动生态空间与生产空间、生活空间协调发展，助力绿色低碳转型。

5.坚持弹性适配原则

兼顾规划的刚性约束与弹性引导，针对区域发展的不确定性，合理预留弹性发展空间，建立规划动态调整机制，确保规划能够持续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提升空间治理的灵活性与适应性。

6.坚持公众参与原则

规划调整通过社会公示、部门意见征求、专家论证等多种方式，广泛征求社会公众、相关利益方、相关部门及专家意见和诉求，确保规划调整符合公共利益，增强规划调整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四、主要依据

1. 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2. 政策文件

(1) 《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关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有关问题的答复》（自然资源空间规划函〔2025〕411号）

(2) 《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局关于国土空间总体

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有关问题的答复（第二版）》（自然资源空间规划函〔2026〕37号）

（3）《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印发〈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函》（自然资办函〔2026〕124号）

（4）《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令第17号）（2025年10月1日起施行）

（5）《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号）；

（6）《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自然资规〔2026〕1号）

（7）《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自然资源要素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6〕38号）

（8）《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支撑“十五五”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3. 省政策文件

（1）《河南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方案》

（2）《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农业农村厅关于严格规范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优化调整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5〕53号）

(3)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永久基本农田年度评估调整与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工作衔接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函〔2026〕17号)

(4)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4〕2号)

4. 技术规范

(1)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发〔2023〕234号)

(2)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2026年度工作方案>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6〕15号)

(3) 《新乡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5年修订版)

(4) 《新乡市完整社区建设指引》

5. 相关规划

(1) 《原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2) 《原阳县2024年度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体检报告》

(3) 《中原农谷发展规划(2022—2035年)》

(4) 《中原农谷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年)》

(5) 《原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及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政策要求。

五、方案主要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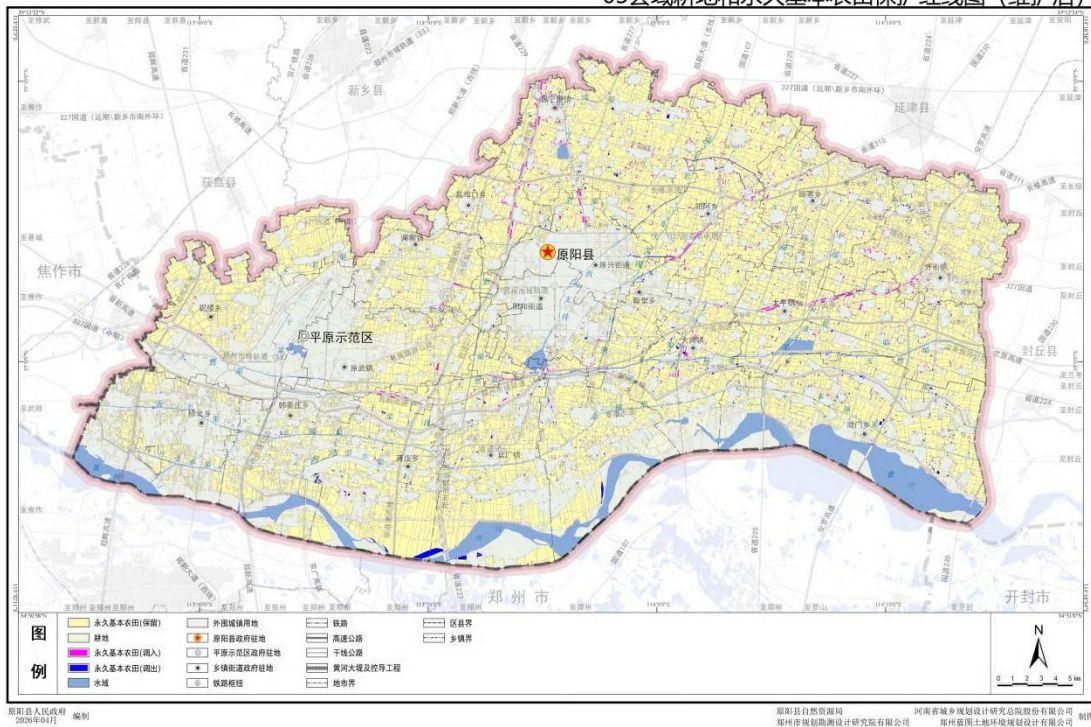
1.三条控制线

(1)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优化

本次动态维护对耕地保护红线不作调整；对永久基本农田布局进行正向优化，将误划入、零星破碎、难以长期稳定利用、符合国家退耕还林还草政策和标准且已实施的地块，经核实不符合划入永久基本农田要求的地块，以及有明确选址的能源、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项目涉及地块有序调出；利用已建高标准农田、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中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予以补划，调入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范围。优化后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73655.45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不低于 68389.63 公顷。

原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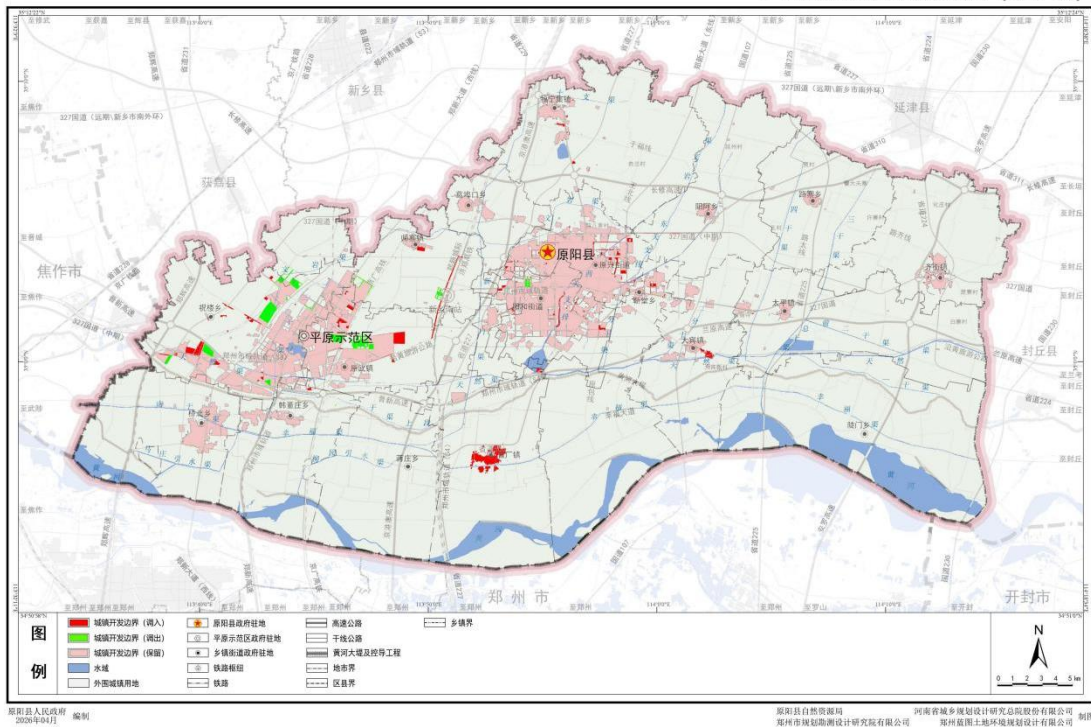
03 县域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图（维护后）



县域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图（维护后）

（2）城镇开发边界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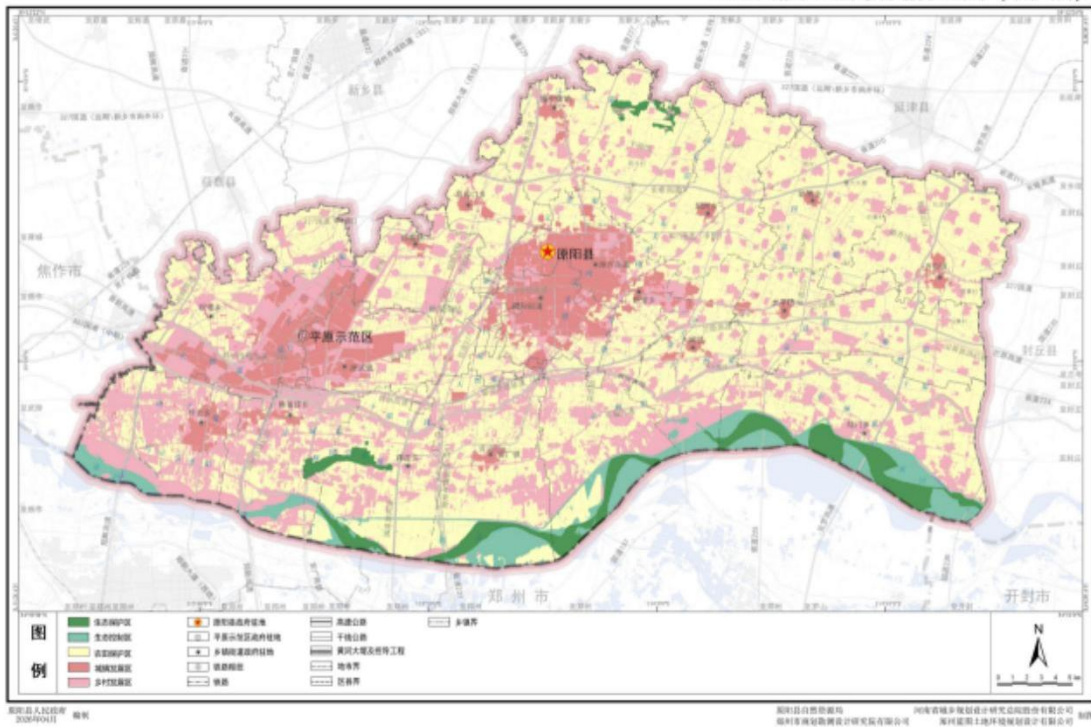
除了单独核算的城镇开发边界外，原阳县城镇开发边界调整后规模为 115.06 平方公里（原阳县 63.40 平方公里，平原示范区 51.66 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为 1.25，新增城镇空间为 14.5 平方公里（原阳县 5.16 平方公里，平原示范区 9.34 平方公里）；调整前后城镇开发边界规模和扩展倍数保持不变。



县域城镇开发边界图 (维护后)

2.规划分区

调整后生态保护区不做调整，乡村发展区和生态控制区规模减小，城镇发展区、农田保护区规模增加；调整后规划分区的主导功能基本稳定，各类分区的布局更加聚集；调整后，提高了对黄河流域生物多样性维护作用和水源涵养能力，保障了重大项目的落地，降低了农田保护区对项目建设的约束，对原阳县的国土空间的保护和利用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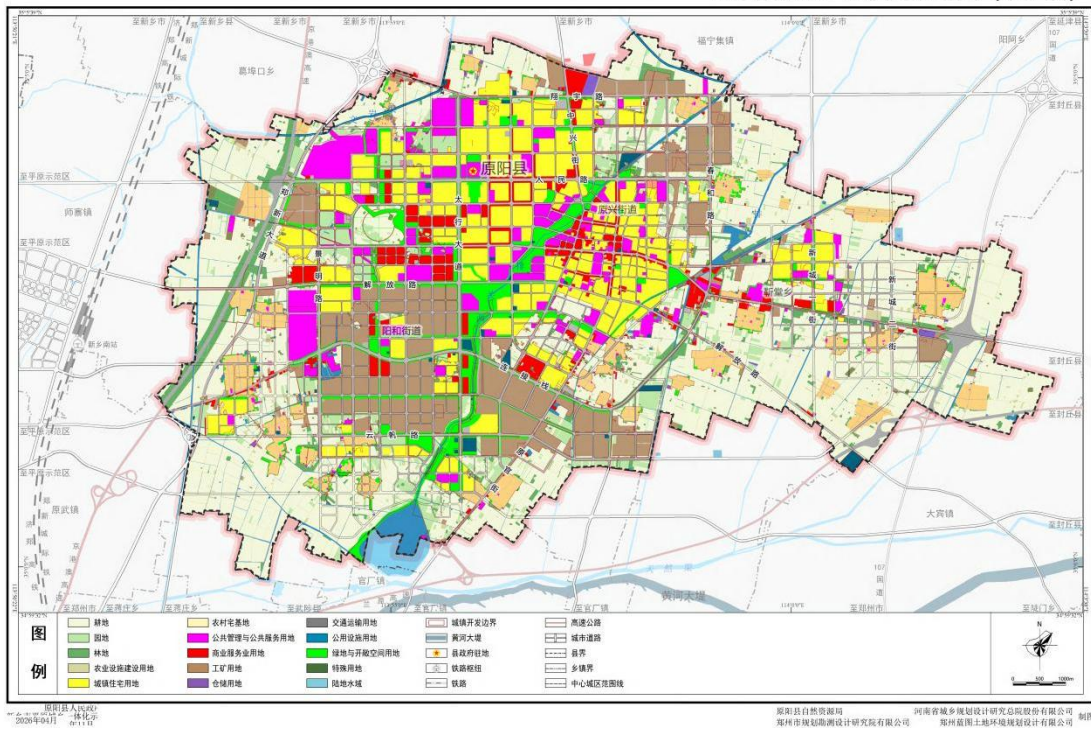


县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维护后）

3.中心城区用地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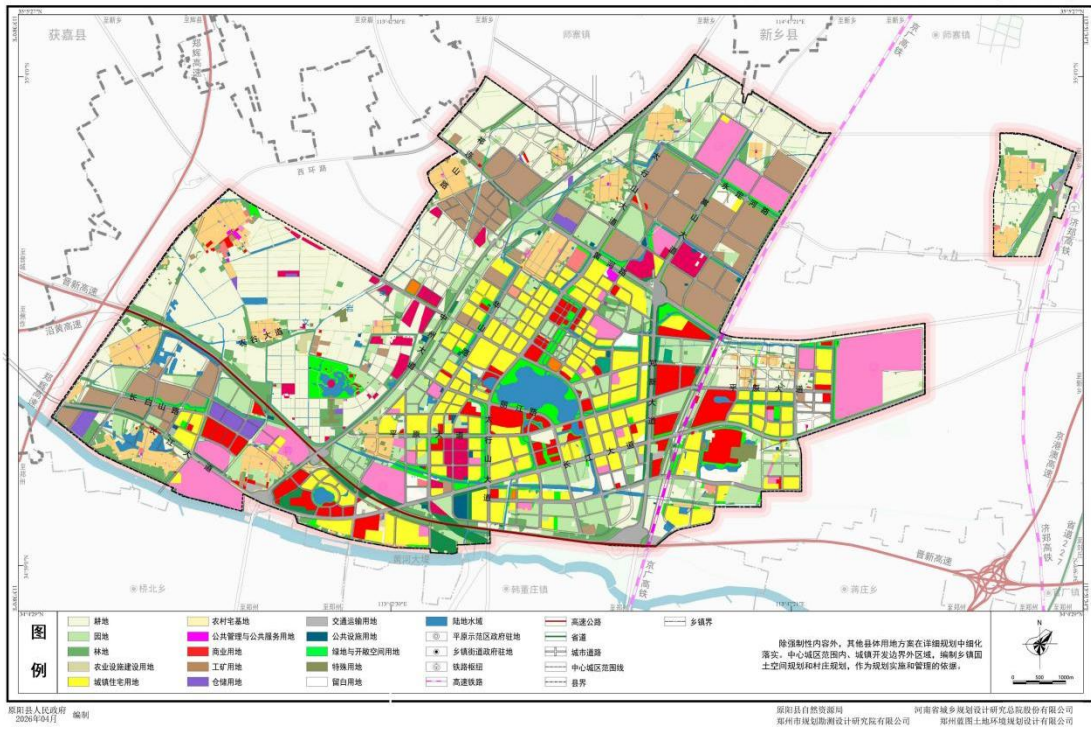
确保布局规模和空间结构基本稳定，保障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项目更好落地实施。优化公共服务用地布局与居住用地布局；优化绿地与开敞空间，提升人居品质；完善交通设施用地布局，引导产业用地集聚。

原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方案 10原阳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维护后）



原阳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维护后）

原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方案 15平原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维护后）



平原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维护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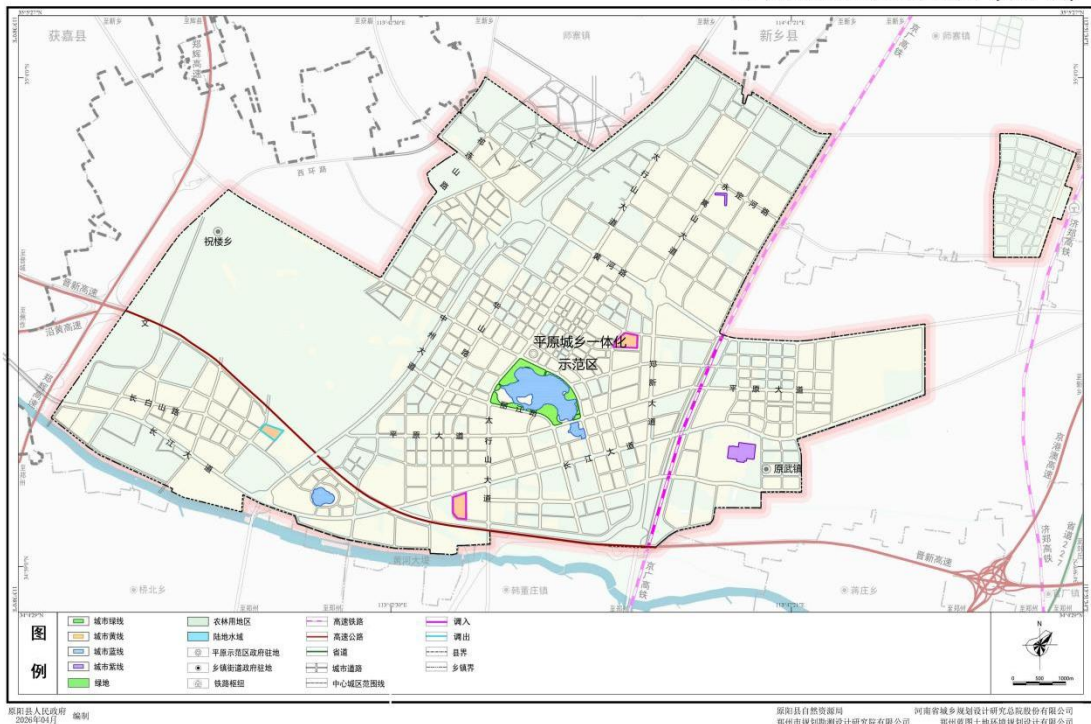
4.城市重要控制线

原阳城区本次动态维护不涉及城市绿线、城市黄线、城市紫线、城市蓝线的优化调整。

平原城区本次动态维护不涉及城市绿线、城市紫线、城市蓝线的优化调整，仅涉及城市黄线优化调整。

原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6年度动态维护方案

16平原城区控制线规划图（维护后）



平原城区控制线规划图（维护后）

5.重点建设项目清单

重点建设项目。为落实“十五五”规划部署要求，对现行总体规划中的重点建设项目进行动态更新与分类管理，以有效保障“十五五”期间项目规划用地需求。纳入国家、省、市以及各部门谋划的重点建设项目(包含能源矿产、交通、水利、城市基础设施、防灾减灾等)。

6.其他维护内容

本次结合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村庄边界划定情况，考虑下发的农转用、增加挂钩拆旧、增加挂钩建新等数据，调整村庄建设边界。村庄边界调整后，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法规关于村庄建设边界的划定要求，符合村庄发展实际，能够有效管控村庄建设行为，保障乡村一二三产融合项目的落地，为原阳县实现乡村振兴打好根基、夯实基础。

六、可行性分析

1. 对发展定位的影响

本次动态维护严格贴合原阳县“黄河生态文化传承示范区、郑州都市圈新兴增长极、郑新一体化发展先行区、‘中原农谷’创新发展引领区”总体定位，未改变核心发展方向，仅结合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原农谷建设等重大战略新要求，进一步细化定位落地的空间支撑措施，强化定位与空间布局的适配性，推动发展定位更贴合县域发展实际，更具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2. 对总体格局的影响

动态维护聚焦空间格局适配性不足的问题，优化调整城镇开发边界、产业空间、生态空间布局，进一步完善“中心城区引领、乡镇节点支撑、城乡融合联动”的总体格局，强化原阳城区与平原城区协同联动，整合碎片化产业空间，优化乡

村空间分类管控，推动城镇建设、农业生产、生态保护空间协同共生，总体格局更趋合理、协同效能更突出，未改变总体规划确定的全域空间发展框架。

3. 对目标底线管控的影响

严格坚守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线”刚性底线，确保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有所增加，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上级下达指标范围内，不突破总体规划确定的核心目标和管控要求。本次动态维护仅对永久基本农田零星破碎地块整合、生态保护红线进行增补、城镇开发边界更加完整，进一步强化底线管控的精准性，助力筑牢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和国土安全屏障。

4. 对中心城区城镇用地结构的影响

针对中心城区用地布局与重大项目、公共服务需求适配不足的问题，动态维护优化中心城区城镇用地结构，合理调整产业用地、公共服务用地、基础设施用地比例，增加社区养老、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供给，完善老旧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布局，推动中心城区用地结构更贴合人口集聚、产业发展和公共服务需求，提升中心城区综合承载能力，实现城镇用地高效集约利用。

5. 对支撑体系的影响

动态维护进一步优化支撑体系布局，完善原阳城区及平

原城区道路交通路网，补齐市政设施短板，优化公共服务设施空间布局，增加社区养老、文化、体育、教育、医疗等设施供给，推动支撑体系与城镇建设、产业发展、人口集聚精准适配，提升支撑体系的完善度和服务效能，为规划落地提供更坚实的基础保障。

6. 对各类资源保护与利用的影响

动态维护紧扣耕地、生态、土地等各类资源保护与利用要求，优化耕地保护布局，提升耕地保护精细化水平，推动耕地规模化、集约化利用；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补充黄河沿岸生态修复空间，提升生态资源保护与修复效能；加大低效用地盘活力度，优化用地结构，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实现各类资源保护与利用协同推进，符合总体规划确定的资源利用导向。

7. 对空间治理及实施保障机制的影响

动态维护进一步完善空间治理体系，细化空间管控措施，提升空间治理精细化、数字化水平，推动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优化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立快速响应调整机制，强化实施保障力度，确保维护后的规划能够有效落地、高效实施，进一步强化总体规划的战略引领和刚性管控作用。

七、实施保障

强化规划传导，推动层层落实。

加强实施监管，强化全生命周期管理。

完善协同机制，强化部门联动。

强化要素支撑，保障落地执行。

加强宣传引导，扩大公众参与。